

开江男子南京出租屋猝死 DNA 锁定身份 竟是潜逃 22 年的网逃嫌犯

身份不明男子出租屋猝死

今年7月31日上午8点左右，南京溧水公安分局开发区派出所接到市民报警，称某出租屋内存有一住户死亡。据出租屋房东反映，死者自称“陶某锋”，7月29日晚从外回到出租屋后一直没有出门。当天上午，他前去查看发现“陶某锋”死在床上。法医初步检验后，认定其为猝死。

经现场勘查，民警没有发现能证明死者身份的有效证件，就连其手机上也并没有储存任何联系人的姓名。为了明确死者的身份信息，民警走访了房东和附近居民，得知“陶某锋”自称是四川人，平时独居，他们从未见过其有亲友来往。

在走访无果后，民警决定通过死者手机等遗物着手展开调查。死者手机通话记录较多，但全部为未知号码。民警逐一查询，发现一个归属地为四川的手机号。民警拨通该号码后，对方坚称打错了电话，并表示并不认识“陶某锋”。“可是，这个号码和死者有过十几通电话，不可能打错这么多次。”民警告诉记者，经过多次工作，对方态度转化，称认识“陶某锋”，但“陶某锋”还活着，并未去世。

死者疑似在逃嫌疑人

在和“陶某锋”户籍地派出所取得联系后，溧水警方得知“陶某锋”确实活着，死者并非“陶某锋”。之后，民警在死者的记账本上又发现了一个归属地为四川的号码，联系后得知，对方才是“陶某锋”。他表示，自己并不知道被人冒用身份的情况。

什么人会冒用他人身份？办案民警大胆猜想，会不会是在逃人员？民警作出这一判断后，当即对四川达州籍的在逃人员信息进行筛查。在比对了大量信息后，民警终于发现，死者的样貌和在逃嫌疑人陶某成十分相似。

记者了解到，陶某成涉嫌于1995年4月3日强奸并杀害一名女子，后被上海市公安局嘉定分局上网追逃。更为巧合的是，陶某成和陶某锋都是一个村的，民警当即判断，两人可能是兄弟。果然，经过人口信息大数据分析，警方发现，陶某成在家中排行老二，陶某锋是他弟弟，而死者手机频繁联系的人则是陶某成的大哥陶某元。

至此，警方基本确认，陶某成冒用弟弟陶某锋身份在溧水生活，死者很可能就是陶某成。

DNA 锁定嫌犯身份

虽然通过外围调查证明死者就是陶某成，但警方还需要进一步的证据来确认。溧水警方当即联系上海警方，想要获取陶某成的相关生物检材。然而，由于案发时间为1995年，受条件限制，上海警方并未提取到现场DNA等相关生物检材。于是，民警决定采集嫌疑人直系亲属的DNA，以期发现关联信息。

今年10月13日，办案民警赶赴陶某成户籍地达州市开江县讲治镇，走访到陶某成家属和村上邻居。通过走访调查和辨认，民警成功采集到陶某成母亲和在老家兄弟的DNA。因陶某成多位直系亲属外出务工，本着严谨负责的态度，民警又辗转浙江义乌等地，将陶某成其他直系亲属的DNA成功采集，并第一时间将相关DNA样本送至南京市局刑警支队刑科所。

通过DNA分析技术，警方发现死者生物信息与陶某成母亲符合单亲遗传关系，与陶某成兄弟符合父子遗传关系。结果出来后，民警第一时间赶赴上海，将案件相关材料移交给上海警方。后经上海警方仔细审查相关移交证据，确认死者即为上海警方苦苦追寻了22年的在逃嫌疑人陶某成。至此，一起22年前的强奸杀人案由此告破。

(据现代快报)



近日，达川区金华派出所组织民警前往辖区亚云社区开展“警民亲”坝坝恳谈会，邀请社区干部、群众共计20余人参加会议，深入宣传学习党的十九大精神。所长谭显成向参会干部及群众，重点解读了十九大报告中的政治关键词，以及习总书记直抵人心的19句话。同时，结合辖区近期治安形势及重点工作开展情况，向社区干部和群众宣传讲解防火、防盗、防诈骗等安全防范常识。与群众“面对面”恳谈中，谭所长认真听取了社区群众反映的亚云山上应多安装监控探头等问题，并表示将及时与相关部门沟通联系，尽力为群众办实事。社区群众表示，这种“警民亲”坝坝恳谈会的形式非常好，为辖区群众与派出所良好沟通架起了一座桥梁。

(王春花 本报记者 罗烽烈)

浙江犯命案 蒲家男子逃亡13年 警方多年规劝最终投案

本报讯 22日下午，网上逃犯王某某，在家人的陪同下，来到通川区蒲家派出所向警方投案自首，结束了他作为命案逃犯，逃亡13年的亡命生涯。

据警方介绍，近期派出所在“一标三实”工作中，发现户籍在蒲家镇上的王某某，系一名在逃人员。警方通过工作了解到，2003年7月30日晚，犯罪嫌疑人王某某伙同他人，在浙江省宁波市镇海区涨阴公园内将被害人刺死后逃离现场，后被浙江省公安机网上追逃。

蒲家派出所得知这一情况后，立即到王某某的家中走访，耐心向其家属讲解相关法律责任，动员家属规劝其早日投案自首。“我们多次上门，向其家人宣讲法律政策。”蒲家派出所负责人告诉记

者，每年的年关岁末，节庆假期，民警都到王某某家中帮忙做农活，拉家常，逐渐拉近了与其家人的距离。经过多年的上门走访，民警渐渐敲开了在逃人员家属的心房，其家人主动与在外逃亡的王某某取得联系，规劝其投案自首。

最后，王某某终于下定决心，向警方投案自首。但他提出一个要求，想回到老家看看家人，也得到了蒲家警方的应允。11月21日，王某某回到阔别多年的家乡，先看望了家里的亲人，在与家人吃过午饭后，在家人的陪同下，来到蒲家派出所，向等候他多时的民警投案自首。

目前，犯罪嫌疑人王某某已被依法移交给浙江宁波警方。

(肖雪松 本报记者 程序)

沐浴文明新风

共享文明成果

